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林嘉鎮
傳真：03-8462790
電話：03-8462860#359
電子信箱：jj721054@hl.gov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立宜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2月27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體字第10502450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本府花蓮高爾夫球場提供相關公共服務事項，請貴單位踴躍提出申請並廣為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府花蓮高爾夫球場為一公共服務球場，業於105年4月1日起委託「高市高爾夫股份有限公司」經營管理。
- 二、為達本球場之設置目的，相關公共服務事項包括：(一)每月12小時供學校預約免費進行生態導覽或高爾夫球運動禮儀、高爾夫推擊球體驗。(二)非擊球時段免費開放球場。(三)接受個人申請或配合本府文化局辦理相關藝文展覽。(四)給予差點36桿以下證明之縣民擊球果嶺費600元之優惠。(五)花蓮高爾夫球場每月提供練習場擊球券3000張(憑券每盒免費兌換30球)，供學校進行體育課高爾夫球運動教學使用。
- 三、請申請單位或個人必須先與花蓮高爾夫球場預約時間及場地後，方可進行活動。花蓮高爾夫球場預約電話：03-8227528#168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

105/12/27





裝

訂



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、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中學、四維學校財團法人花蓮縣四維高級中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、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農業職業學校、國立花蓮高級商業職業學校、國立東華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大漢技術學院、花蓮縣文化局、花蓮縣體育會、花蓮縣花蓮市公所、花蓮縣新城鄉公所、花蓮縣秀林鄉公所、花蓮縣吉安鄉公所、花蓮縣壽豐鄉公所、花蓮縣鳳林鎮公所、花蓮縣光復鄉公所、花蓮縣豐濱鄉公所、花蓮縣萬榮鄉公所、花蓮縣瑞穗鄉公所、花蓮縣卓溪鄉公所、花蓮縣玉里鎮公所、花蓮縣富里鄉公所

副本：高市高爾夫股份有限公司、高市高爾夫股份有限公司(花蓮高爾夫球場)、本府教育處

2016-12-27
16:16:02
電子公文
章